

《汕尾市文化和旅游发展“十四五”规划》

汕尾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广州大学（中法）旅游学院

目 录

- 一、文化旅游 “十三五” 发展回顾.....2
 - (一) “十三五” 文化旅游发展概况.....2
 - (二) “十三五” 文化旅游发展的主要经验和问题.....4
- 二、文化旅游 “十四五” 指导思想和发展目标.....5
 - (一) 指导思想.....5
 - (二) 基本原则.....5
 - (三) 发展目标.....6
- 三、“十四五” 文化旅游发展的主要任务.....7
 - (一) 优化文化旅游发展空间布局.....7
 - 1. 融入国家战略.....7
 - 2. 对接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战略.....7
 - 3. 优化文化旅游发展空间体系.....7
 - (二) 完善文化旅游产业体系.....8
 - 1. 文化产业体系.....8
 - 2. 旅游产业体系.....10
 - 3. 文化旅游市场体系.....11
 - 4.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12
 - 5. 提升文化旅游科技赋能水平.....13
 - (三) 推进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13
 - 1. 推动文化旅游要素共融.....13
 - 2. 培育文化旅游新业态.....13
 - 3. 文化旅游发展区域指引.....14
- 四、保障措施.....15
 - (一) 组织保障.....15
 - (二) 体制保障.....16
 - (三) 政策保障.....16
 - (四) 资金保障.....16
 - (五) 人才保障.....16
- 附件 1：《汕尾市文化旅游发展“十四五”重点项目库》.....16
- 附件 2：《汕尾市文化旅游发展“十四五”规划》专家评审意见.....16

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文化和旅游工作的系列重要论述和广东省、汕尾市十四五规划精神，立足新时代、践行新理念、构建新格局，坚定不移把文化旅游产业培育成为汕尾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战略性支柱产业；以文塑旅、以旅彰文，绘好大蓝图、建设大景区、推进大项目、完善大平台、优化大服务、开展大营销，全力打造中国滨海休闲旅游最佳目的地，奋力谱写汕尾文化旅游高质量发展新篇章，特编制本规划。

一、文化旅游 “十三五” 发展回顾

（一）“十三五” 文化旅游发展概况

1. 文化事业全面繁荣，基础设施逐步完善，基本形成公共文化设施城乡全覆盖的总体布局。

“十三五” 期间，汕尾市公共文化服务形成了区、镇、村三级体系，群众文化服务水平持续提高。全面推进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室）、博物馆、纪念馆等场馆免费开放；扎实开展文明村镇、文明单位创建工作；大力推动优秀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不断打造有筋骨、有道德、有温度的新时代文艺精品；革命遗址活化利用成效初显，大力实施红色文化保护、传承和弘扬工程；进一步探索红色资源保护利用的新路子和新模式，把红色资源、文艺创作、主题教育等进行深度融合；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有效推进，全市现有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 9 项、省级 29 项、市级 58 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 12 人，省级 31 人，市级 76 人；有正字戏、白字戏、西秦戏、皮影戏 4 个传承保护中心；新闻出版广电民生工程取得新成绩，勇于改革创新，不断适应新媒体发展趋势，做大做强“一报一台”（汕尾日报、汕尾广播电视台）新闻出版影视广播舆论主阵地；文化产业快速发展，规范发展文化产业园区，推动区域文化产业带建设，现代文化产业体系初步形成。

2. 旅游保持健康快速发展，产业规模持续扩大，产业结构不断优化。

“十三五”期间，汕尾旅游发展规模不断扩大，各项指标稳步增长；产品供给逐渐完备，服务质量明显提升，文化旅游目的地格局不断优化。编制了《汕尾市环品清湖经济圈休闲度假基地规划》《汕尾市滨海旅游休闲旅游聚集区发展规划》等专项规划。深度整合旅游资源，加快产业提质升级，加快推进红海湾滨海旅游示范园区开发建设；大力发展康养旅游、推进露营地自驾游，打造一批道路依托型、目的地依托型露营地产品，旅游新业态不断涌现；积极推进大项目，大工程，精品景区建设初显成效；不断开拓客源市场，在打造旅游特色品牌上进步明显。

3. 文化旅游产业转型升级加快，基本形成文旅体融合发展新格局。

十三五期间汕尾依托特色村落、森林公园、红色文化、非遗文化等资源，精心打造主题鲜明、优势互补、各具特色、协调联动的文化旅游融合网状节点；厚植地域文化根脉，因地制宜建设文旅体系列活动和产品，丰富了文旅产品内涵；依托旅游露营基地、山地自行车、马拉松等品牌赛事活动，文旅体融合发展的新格局基本形成。

4. 制度建设不断完善，文化旅游管理规范有序。

挂牌成立了汕尾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推动了文化和旅游深度融合及高质量发展，为促进文化旅游体育事业健康发展开创了新局面。深化文化市场综合执法体制改革，统一行使文化、文物、出版、广播电视、电影、旅游市场行政执法职责；围绕文化

旅游产品供给侧改革、文化旅游融合发展、文化旅游大数据营销等开展的专项工作，为全市文化旅游发展注入了强大动力。

（二）“十三五”文化旅游发展的主要经验和问题

1. 主要经验

（1）坚持文化旅游惠民初心，文旅产业赋能乡村振兴成效明显。深挖汕尾传统文化资源，充分利用资源禀赋，统筹布局并大力推进文旅特色村镇建设，通过打造文化旅游“一村一品”带动乡村振兴，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和幸福感日益增强。

（2）加快改革开放步伐，文化旅游产品竞争力不断提升。“十三五”期间，通过丰富产品内涵、提升服务品质、强化品牌形象等措施，举办了系列文化旅游推销活动与体育赛事，加强与互联网企业和旅游电商合作力度，赢得了文化旅游发展的新动能，文化旅游产品的影响力和竞争力大幅提升。

（3）开展“善美汕尾”系列活动，建设生态宜居汕尾取得重大进展。通过全方位“善美汕尾”环境升级提档行动，推动建设具有岭南风情、汕尾特色的“美丽家园”；通过“美丽廊道”建设，将特色村落、秀美风景、生态绿道、红色廊道、蓝色通道有机串联，为文化旅游全域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2. 主要问题

（1）高品质文化旅游产品数量和质量存在较多短板，文化旅游产品供给侧改革有待进一步加强。

（2）文化旅游项目点状发展，文旅品牌号召力偏弱。汕尾

文化旅游资源本底丰厚，但未能形成汕尾文化旅游发展合力，文化旅游品牌的市场影响力和辐射力有待进一步提升。

（3）公共文化服务发展不均衡，服务能力和水平有待优化。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仍存在较为明显的效能不均衡问题；公共文化设施较单一，利用率较低，服务效能不足；部分公共文化场馆建设分散且落后，全市博物馆和文化馆等文化设施亟待转型升级。

二、文化旅游“十四五”指导思想和发展目标

（一）指导思想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贯彻新发展理念，以新担当新作为开创汕尾文化旅游发展新局面；发挥“山海湖城”、“红色圣地”、“活力湾区”的资源禀赋，坚定不移把文化旅游产业培育成经济社会战略性支柱产业，加快把汕尾建设成为沿海经济带的靓丽明珠，奋力谱写汕尾文化旅游高质量发展新篇章。

（二）基本原则

1. 坚持正确方向。坚持党对文化和旅游工作的全面领导，牢牢把握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前进方向，固本培元，守正创新，实现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和环境效益的有机统一。

2.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尊重人民群众主体地位，激发人民群

众的创新创造活力，促进满足人民文化需求和增强人民精神力量相统一，不断实现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

3. 坚持创新驱动。把创新作为引领发展的第一动力，全面推进产品创新、业态创新和模式创新，大力发挥科技创新对文化和旅游发展的赋能作用，全面塑造文化和旅游发展新优势。

4. 坚持改革开放。立足新阶段、构建新格局，大力推进文化旅游深层次改革和高水平对外开放，加强中外文明交流互鉴。

5. 坚持融合发展。以文塑旅、以旅彰文，推动文化和旅游更广范围、更深层次、更高水平融合发展，不断提高文化旅游发展质量和综合效益。

（三）发展目标

1. 到 2025 年，文化旅游高质量发展的体制机制更加完善，治理效能显著提升，人民精神文化生活日益丰富，文化铸魂、文化赋能和旅游带动作用全面凸显。

2. 加快 AAA 级以上景区和省级以上旅游度假区建设力度，到 2025 年，新增 AAA 景区 15 家、AAAA 景区 3 家，培育 AAAAA 景区 1 家；新增省级旅游度假区 2 家，培育国家级旅游度假区 1 家。

3. 文化旅游市场体系日益完备，市场繁荣有序，文化交流和旅游营销体系更加成熟，培育 3 个以上文化旅游优势品牌。

4. 文化旅游产业综合收入占 GDP 比重不断提高，达到 8% 以上；游客数量快速增长，年均增速 12% 以上；到 2025 年，游客数量达到 2000 万人次，进入到广东省前 10 名。

三、“十四五”文化旅游发展的主要任务

（一）优化文化旅游发展空间布局

1. 融入国家战略

西接粤港澳大湾区、深圳先行示范区。全面接轨深圳，推动深汕两地一体化发展；主动参与粤港澳大湾区城市群功能分工，把汕尾打造成为大湾区城市发展的战略腹地、东进门户。东承汕潮揭都市圈，加快推动汕潮揭同城化发展，强化与汕潮揭都市圈的经济联系，努力实现优势互补、互利共赢。

2. 对接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战略

对接陆海统筹战略、对流促进战略、存量优先战略、品质提升战略和协同治理战略等五个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战略。对接“一核两极多支点”国土空间开发利用、“一链两屏多廊道”国土空间保护等两个国土空间开发利用与保护格局。

3. 优化文化旅游发展空间体系

构建适应高质量发展要求的文化旅游空间布局，形成“龙头·两极·三带·四区”文化旅游发展新格局；加强“红色文化旅游体验带”“滨海休闲体育旅游体验带”“绿色生态文化古雅体验带”三带联动；推动城区、陆丰、陆河、海丰四个区域依托优势资源实现高质量发展。

（1）龙头引领。城区是汕尾文化旅游产业发展的龙头，是实现创新驱动发展、构建现代产业体系、推进乡村振兴和促进文化旅游共融共荣的先行示范区。

(2) 两极辉映。培育“品清湖”、“红海湾”两个文化旅游产业发展增长极，助力汕尾打造中国沿海经济带靓丽明珠。

(3) 三带联动。打造“红色文化旅游体验带”、“滨海休闲体育旅游体验带”和“绿色生态文化古雅体验带”，带动区域文化旅游融合高质量发展。

(4) 四区并进

滨海文化旅游区（城区）。全面提升中心城区发展能级，以城区为核心，品清湖组团和红海湾组团发展；将品清湖组团培育成为“国家级旅游度假区和国家 5A 级旅游景区”；依托红海湾资源禀赋与全域运营，培育成为省级旅游度假区。

传统文化旅游区（陆丰市）。陆丰历史文化旅游资源突出，玄武山是国家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国家 4A 景区；全面提升“宗教文化+旅游”的区域影响力，打造以传统文化为特色的精品旅游线路。

山水文化旅游区（陆河县）。要坚持生产发展、生活富裕、生态良好“三生融合”，着力构建“四绿一体”绿色发展体系，打造大湾区“大花园”和乡村振兴样板，实现陆河绿色新崛起。

红色文化旅游区（海丰县）。遵循“红色+传承+创新”发展理念，以红宫红场旧址、彭湃烈士故居等红色文化旅游资源为核心，打造“中国红色旅游示范基地”，实现跨越发展。

(二) 完善文化旅游产业体系

1. 文化产业体系

（1）推动文化产业结构优化升级。促进文化产业数字化发展，推动新一代信息技术在文化创作、生产、传播、消费各环节的应用；提高相关产业的文化内涵和附加值，创新发展特色文化产业，促进创意设计与实体经济、现代生活、消费需求对接。

（2）推进城乡文化产业协调发展。促进文化产业融入新型城镇化建设，鼓励利用城市历史建筑、旧街区等存量空间发展文化产业，促进城市更新和产业升级；发展乡村特色文化产业，建设一批文化产业特色乡镇、文化产业特色村。

（3）扩大和引导文化消费。扩大优质文化产品供给，释放文化消费潜力，引导和推动各地创新体制机制、完善政策措施，促进消费潜力持续释放；推进国家级夜间文化和旅游消费集聚区建设，改善文化消费环境。

（4）深化文化产业国际合作。构建文化产业国际合作新格局，引导文化企业深耕传统出口市场、拓展新兴市场，加强与共建“一带一路”国家的政策、资源、平台和标准对接，加强与全球文化领域专业国际组织的联系。

（5）构建新时代艺术创作体系。加强艺术以人民为中心的创作导向，推进艺术创作高质量发展；保护传承好西秦戏、白字戏、汕尾渔歌等优秀非物质文化遗产，积极开展各类文化惠民活动；推动优秀作品演出演播，办好艺术节、全国舞台艺术优秀剧目展演等，促进舞台艺术业态创新。

（6）构建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利用体系。实施文化资源普查

工程，建立文化遗产管理协调机制；提高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传承水平，创新数字化保护传承手段，打造汕尾文物资源数据库；推动博物馆、文化馆、图书馆、艺术馆等文化场馆数字化建设以及文化街区、文化景区等数字化产品开发，打造云看展、云旅游、云娱乐等线上文化体验产品以及线下基于虚拟现实、人工智能、全息、大数据等技术创新的文化体验新产品。

2. 旅游产业体系

（1）丰富优质旅游产品供给

“红”——红宫红场革命遗址群。着力策划主题突出、特色鲜明、内涵丰富的革命文物陈列展览精品；改进红宫红场遗址展示设施，提升公众旅游体验，增强对海丰红色文化的认同感。

“湖”——品清湖。以中国现代民族音乐不朽经典《思乡曲》为载体，创意打造沉浸式乡愁旅游产品；重点打造“汕尾老城体验”、“海洋生态休闲”、“环品清湖观光”3条精品游线；打造汕尾非遗戏剧“星光大道”。

“山”——莲花山。深度开发森林旅游产品体系，整体打造高端森林避暑品牌；创新发展“体育+旅游”，培育成国家级森林运动小镇和粤港澳大湾区高端避暑胜地。

“海”——红海湾。打造集海上运动培训、海底休闲、海洋渔乐、海洋美食文化、滨海露营度假于一体的海上运动主题公园；创新发展休闲渔业，做大做强民宿经济，做大做强东尾村等乡村旅游精品项目。

“街”——历史文化街区。优化整合汕尾古镇历史文化街区、建设非物质文化遗产特色街区，打造文化旅游夜间经济集散地。

（2）推进旅游业态创新发展。合理开发海岛资源，创新海上旅游产品供给；提升红色旅游演艺水平，科技赋能红色旅游发展；推出“沉浸式互动体验”产品，优化虚拟体验；重点研发夜间文化旅游产品；加快发展康养旅游，擦亮“冬养汕尾”品牌。

（3）提升旅游服务质量。培育优质旅游服务品牌，夯实旅游服务质量基础，探索建立旅游服务质量认证体系；加快推进旅游信用体系建设；构建高效协调的旅游服务质量监管体系。

（4）完善旅游公共服务体系。建立智慧旅游服务系统，完善旅游公共信息咨询服务体系；完善水上旅游交通体系，提升自驾游服务水平；建立健全旅游综合治理体制。

3. 文化旅游市场体系

（1）培育各类市场主体。完善文化旅游市场准入和退出机制，扩大市场主体规模；着力改善营商环境，培育和扶持骨干文化旅游企业快速成长。

（2）完善市场交易平台。建设汕尾文化旅游投融资线上服务平台，建设文化旅游体产权交易平台，探索文化旅游资源产权高效流转之路，实现各类资源优化配置。

（3）加强行业管理和服務。开展平安文化市场建设，完善文化产品和服务内容审核机制；健全旅游住宿业标准的监督实施机制；完善应急体系，开展行业安全培训和应急演练；深化文化

市场综合执法改革，健全文化市场综合执法运行机制；科学设置文化市场综合执法队伍。

（4）建设对外文化交流和旅游推广体系。加强与港澳地区的合作，不断完善对外和对港澳台文化交流和旅游推广体系；提升面向港澳台青少年及基层民众文化旅游交流水平；密切与港澳特区政府文化旅游部门合作。

（5）开拓文化和旅游市场营销体系。推动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人工智能、虚拟现实、增强现实、区块链等信息技术在文化旅游行业的应用，创新文化和旅游市场营销模式。

4.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1）丰富公共文化产品供给。健全城乡公共文化服务供给机制；因地制宜发掘利用文化资源，将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与优秀文化产品供给相结合，缩小地区间公共文化产品供给差异。

（2）促进公共文化服务提质增效。构建城乡公共文化服务管理体系，对重大公共文化工程项目，建立政府主导的统一协调机构，形成统筹规划、分级负责的科学高效管理体系。

（3）广泛开展群众文化活动。全面推进公共图书馆、文化馆、博物馆、纪念馆等场馆免费开放；扎实开展文明村镇、文明单位创建工作；定期开展送戏下乡和文化惠民演出活动；推动红色文化进校园、进农村、进社区、进机关、进企业、进网络。

（4）加快公共数字文化建设。打造数字化文化服务综合平台，发挥公共文化服务对于其他行业的带动作用，构建“开放式”

“共享化”的公共文化服务模式，不断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5. 提升文化旅游科技赋能水平

(1) 优化科技创新生态。认定和建设一批文化和旅游部重点实验室和技术创新中心、文化旅游科技示范园区、众创空间、孵化器等，推动文化旅游科技研发和成果转化；健全文化旅游科技创新体制机制，推动重点文化旅游项目、基地、人才、资金一体化配置；加强对文化旅游科技创新的政策支持。

(2) 推进文化和旅游信息化。推进文化和旅游企业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发展，推动 5G 网络、物联网、互联网和人工智能、云计算、边缘计算、虚拟现实等信息技术在文化旅游企业的应用，促进文化旅游领域的信息化技术创新。

(3) 提高行业装备水平。加强文化旅游装备技术发展顶层设计和规划引领，将邮轮游艇、索道缆车、游乐设施和低空飞行等分别纳入相关行业发展规划统筹考虑，加快推动汕尾市文化旅游装备制造业发展。

(三) 推进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

1. 推动文化旅游要素共融

提升旅游的文化内涵，结合汕尾文化元素打造旅游文化精品。以旅游促进文化传播，推动博物馆、美术馆、图书馆、剧院、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场所等成为旅游目的地，培育主客共享的美好生活新空间。

2. 培育文化旅游新业态

(1) 盘活文化旅游资源。深入挖掘优秀传统文化的内涵价值,通过优秀影视作品传承文化经典;深入挖掘和保护红色文化,打造一批红色文化旅游精品线路,加强红色文艺创作,讲好海陆丰革命故事,扩大海陆丰红色文化的知名度和影响力;管理和运用好革命文物,颁布实施《汕尾市红色资源传承弘扬和保护利用条例》,推出新版《红色文化地图》,打响汕尾红色文化品牌。

(2) 推进文化旅游平台建设。创建一批主题鲜明、运行规范的文化旅游实践示范基地;打造智创未来·STEAM 创客主题营、大国工匠·桥梁工程主题营等产品,推出智慧机器人编程、3D 打印·饰品、陶艺·泥巴艺术等创客工坊体验项目;推动文化旅游从“参观式”向以体验为主导的“沉浸式”过渡。

(3) 打造三大文旅 IP

冬养汕尾。结合汕尾暖冬的气候特点和特色的滨海旅游产品,完善养生概念主题住宿设施,策划开展暖冬休闲活动;打造“冬养汕尾”IP 品牌。

海上牧场。建设海上牧场生态体验馆、通过自助牧场+餐厅、海上快闪等方式,走出一条新时代海洋渔业经济发展新途径,促进海洋渔业向高端化和上下游一体化发展。打造南粤海洋粮仓“海上牧场”IP 品牌。

乡愁集散地。依托誉满全球的马思聪《思乡曲》,营造侨乡文化体验,打造全球华人“乡愁集散地”IP 品牌。

3. 文化旅游发展区域指引

（1）城区。将品清湖、凤山祖庙、金町湾、爱琴岛、三大历史文化街区打造成为城区文化旅游融合发展重要载体；品清湖启动创建AAAAA级旅游景区，将金町湾培育成为省级旅游度假区；城区申报省级全域旅游示范区。

（2）陆丰市。推进陆丰文化旅游及体育基础设施建设，紧紧抓住非遗文化、宗教文化等特色资源，力促文化旅游深度融合。华侨管理区应依托侨区特色，促进特色农业和休闲旅游融合发展，申报省级全域旅游示范区。

（3）陆河县。推进南部乡村振兴示范带建设，加大国家级、省级历史文化名镇名村和传统村落创建力度；完善螺洞世外梅园、共光万亩梅园等乡村旅游示范点配套设施，创建AAAA景区1-2家；加快全域旅游大数据建设应用，奋力谱写“打造美丽大花园、实现绿色新崛起”崭新篇章。

（4）海丰县。突出红色革命遗址的文物特性与海丰特色，塑造革命根据地红色文化名片和“湾区红色景观体验带”，启动建设海陆丰干部学院，将海丰建设成中国知名红色旅游示范基地、粤港澳大湾区红色研学圣地。

四、保障措施

（一）组织保障

树立党建引领，高位统筹的组织保障体系；推动重大工程、重大项目、重大政策落实落地，加强规划宣传和规划实施的监督检查，跟踪分析评估规划执行情况，提高规划实施水平。

（二）体制保障

加强各级政府对文化旅游工作的组织领导，明确汕尾文化旅游产业发展领导小组具体职能；成立文化旅游投资集团，统率全市旅游公共开发及重大资源开发，推动景区产权制度改革。

（三）政策保障

出台文化旅游行业运营秩序的保障政策；完善土地供给政策，支持文化旅游项目建设用地，实行文化旅游税费优惠政策，用好国家、省财政政策。

（四）资金保障

建立常态化的文化旅游发展经费保障机制；重点扶持特色鲜明、价值突出的文化旅游项目；完善以政府投入为引导，金融资本、民间资本广泛参与的多元化投入机制。

（五）人才保障

建设高层次文化旅游人才队伍，成立专家顾问委员会；建立文化旅游人才培养培训基地；推出人才引进激励政策，引进、选派一批优秀干部到文化旅游一线和关键岗位工作。

附件 1：《汕尾市文化旅游发展“十四五”重点项目库》

附件 2：《汕尾市文化旅游发展“十四五”规划》专家评审意见

序号	项目库	项目名称	地区	建设年限	建设内容	责任单位
1	景区评级提升及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验收	品清湖	城区	2021-2025	（1）培育国家 5A 级旅游景区。确定品清湖旅游区规划范围和经营申报主体；明确品清湖旅游区功能分区和产品业态；完成品清湖 5A 提升规划。 （2）城区申报省级全域旅游示范区。	市文广旅体局 城区区政府
2		红宫红场革命旧址群改造提升工程	海丰县	2021-2025	（1）改造提升海丰红宫红场、彭湃烈士故居等重点革命遗址群。 （2）加快旅游公共服务设施升级改造。 （3）加大周边文物景点环境整治力度，启动红色文化品牌宣传工程。	海丰县政府 市文广旅体局
3		创建 4A 景区、全域旅游示范区验收	陆河县	2021-2025	（1）完成螺洞世外梅园景区、华发清泉谷景区 4A 提升规划，向省文旅厅提交 4A 旅游景区申报材料，获得 4A 旅游景区授牌。 （2）陆河全域旅游示范县通过省文旅厅组织的验收认定。	陆河县政府 市文广旅体局
		创建 4A 景区、申报全域旅游示范区	陆丰市（含华侨管理区）	2021-2025	（1）金厢——下埔红色滨海旅游区完成 4A 提升规划，向省文旅厅提交 4A 旅游景区申报材料，获得 4A 级旅游景区授牌。 （2）华侨管理区申报省级全域旅游示范区。	陆丰市政府 华侨管理区 市文广旅体局
4	旅游度假区创建	红海湾旅游度假区	红海湾经济开发区	2021-2025	创建省级旅游度假区。（1）确定红海湾旅游度假区规划范围，编制红海湾旅游度假区提升规划；（2）引进国际酒店品牌，旅游住宿客房数达到 500 间；（3）向省文旅厅提交省级旅游度假区申报材料，获得省级旅游度假区授牌。	红海湾经济开发区 市文广旅体局
5		金町湾旅游度假区	城区	2021-2025	创建省级旅游度假区。（1）确定金町湾旅游度假区规划范围；（2）完成金町湾旅游度假区提升规划；（3）向省文旅厅提交省级旅游度假区申报材料，获得省级旅游度假区授牌。	城区区政府 市文广旅体局
6	旅游线路开发	构建 3 条旅游精品线路	全市	2021-2025	（1）海陆丰革命老区千里红道旅游精品线路。 （2）蓝色滨海休闲体育旅游精品线路。 （3）绿色生态文化古雅旅游精品线路。	市文广旅体局

7	IP 打造	培育三大文旅 IP	全市	2021-2025	(1) 冬养汕尾。结合汕尾暖冬气候特点和特色滨海旅游产品，打造“冬养汕尾”IP 品牌。 (2) 海上牧场。建设海上牧场生态体验馆等项目，打造“海上牧场”IP 品牌。 (3) 乡愁集散地：依托《思乡曲》，打造全球华人“乡愁集散地”IP 品牌。	市文广旅体局
8	文化遗产保护工程	海陆丰革命根据地纪念馆	海丰县	2021-2025	做好前期准备，实质启动建设海陆丰革命根据地纪念馆相关工作。	海丰县政府 市文广旅体局
9	革命传统教育提升工程	海陆丰干部学院	海丰县	2021-2025	做好前期准备，实质启动建设海陆丰干部学院相关工作。	海丰县政府 市文广旅体局
10	公共文化提升工程	汕尾“三馆一院”	全市	2021-2025	(1) 打造汕尾“城市客厅”，做好前期准备，实质启动建设汕尾市博物馆、图书馆、文化馆、影剧院相关工作。 (2) 全面提升全市其他文化场馆智慧化建设水平。	市自然资源局 市发改局 市文广旅体局

《汕尾市文化和旅游发展“十四五”规划》

评审意见

2022年1月24日，汕尾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在汕尾市召开了《汕尾市文化和旅游发展“十四五”规划》（以下简称《规划》）专家评审会。专家组由暨南大学、广东旅游出版社、广东省景区行业协会、广东财经大学、广东第二师范学院等五位专家组成，汕尾市直有关部门和各县（市、区）相关职能部门参加了评审会。专家组认真听取了规划编制单位的汇报，对规划成果进行了评审，形成如下意见：

- 1.《规划》调研扎实、内容全面、体例规范，符合相关规划要求。
- 2.《规划》总结了汕尾市“十三五”以来文化和旅游发展概况、主要经验和存在问题，提出了汕尾市“十四五”文化和旅游发展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发展目标、主要任务和保障措施，为汕尾市“十四五”文化和旅游发展指明了方向，具有较好的科学性和前瞻性。
- 3.《规划》指导思想鲜明，发展目标具体，空间布局合理，工作抓手明确，操作性强，具有较好的指导意义。

专家组一致同意《规划》通过评审。

建议规划编制单位充分吸收各位专家和相关部门意见，对《规划》进一步修改完善后，按相关程序报批、实施。

专家组组长：

专家组成员：

2022年1月24日

汕尾市文化和旅游发展“十四五”规划评审专家签到表

姓名	单位/职务	手机号	身份证	签名
武旭峰	旅游文学作家、 旅游策划专家、 原广东旅游出版社副编审	138029 46235	342701194910 100290	武旭峰
刘益	暨南大学教授	13926038239	360124197105310014	刘益
周志红	广东省旅游景区行业协会秘书长	13802956619	43262619720719427X	周志红
陈非	教育部旅游管理教指委委员、 广东第二师范学院教授	13429574121	4405201965720 1753	陈非
陈建斌	广东财经大学文化旅游与地理学院教授	137800782 66	61011319680519 1755	陈建斌

